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ELONG COMPOSITE ENERGY GROUP CO., LTD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6-065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董事长及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提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提案》，选举了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董事，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具体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王新杰先生、樊春田先生、黄超利先生、李雷先生、施向群先生。其中，王新杰先生为第十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2、独立董事：罗楠女士、戴志乐先生、黄恩霖先生。

新任董事任期为自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其中：王新杰先生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存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1 月 12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长因非本公司事项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王新杰先生拥有深厚的专业知识与丰富的履职经验，在公司经营发展和战略规划中发挥了关键作用。其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有利于维护经营管理稳定、保障战略延续，对公司未来发展至关重要，不会影响公司规范运作。

（二）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王新杰、樊春田、李雷。主任委员：王新杰。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黄恩霖、戴志乐、王新杰。主任委员：黄恩霖。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罗楠、黄恩霖、李雷。主任委员：罗楠。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戴志乐、罗楠、黄超利。主任委员：戴志乐。

上述专门委员会任期自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裁：樊春田先生

2、联席总裁：朱明先生

3、财务总监：秦亮先生

4、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郑蜀闽女士

5、证券事务代表：詹培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以及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董事会秘书郑蜀闽女士、证券事务代表詹培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蜀闽	詹培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	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
电话	028-68539558	028-68539558
传真	028-68539800	028-68539800
电子信箱	zhengsm000593@163.com	zhanpei000593@163.com

三、备查文件

1、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特此公告。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附：

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简历

一、第十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

王新杰，男，中国国籍，1985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讯工程与工商管理专业双学士学位。曾就职于创维集团有限公司，创办深圳贝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深圳市景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职等；2022年10月至2024年2月任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等职务；2024年1月至2025年6月任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0月至2026年8月任科睿斯半导体科技（东阳）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7月至2026年7月任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7月至2026年5月任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贝和格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本公司董事长职务等。

王新杰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于 2026 年 11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除于 2025 年 11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樊春田，男，中国国籍，1979 年出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

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后在上海经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企业担任主要管理职位，参与企业微信全国推广运营等重大数字化运营项目，具备十五年以上的企业数字化运营及管理经验，曾任深圳中经大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业运营合伙人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职务。

樊春田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黄超利，男，中国国籍，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1998年起加入华为公司，历任工程师、产品经理、部门主管等职务，2011年至2026年2月担任深圳市君和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黄超利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雷，男，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基金从业资格。1994年至1999年，历任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深圳公司及海南公司部门负责人、副总、风险总监；2000年起任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交易市场部总经理、总裁助理；2008年起任中投证券及其下属期货公司高管；现任华大共赢（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以及本公司董事职务。

李雷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施向群，男，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6年12月加入东阳市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现任该公司董事、财务部部长及金华市东永高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职务。

施向群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

罗楠，女，中国国籍，1982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法学博士后，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重庆分所副所长；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人才工作委员会委员、重庆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委员、常务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及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授课老师；重庆大学、西南大学、西南政法大学会计专业硕士（MPAcc）导师。现任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罗楠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戴志乐，男，中国香港籍，1976 年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2002 年起加入香港理工大学。现任香港理工大学辖下专业及持续教育学院工商及款待业管理学部副主任和中国招生办公室总监，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荣誉顾问老师和郑州大学客席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戴志乐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黄恩霖，男，中国国籍，1993年出生，香港中文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执业律师。2020年加入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担任风控法务部经理，2021年2月加入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并担任执业律师；2021年11月以执业律师身份加入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现任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黄恩霖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总裁

樊春田：同董事简历。

二、联席总裁

朱明，男，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专科。长期在能源行业工作，拥有丰富的能源企业管理经验。1992年就职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就职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在东莞新奥燃气集团、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四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等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务。曾任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董事、总裁。现任本公司联席总裁职务。

朱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财务总监

秦亮，男，中国国籍，1983年出生，硕士，注册会计师。自2006年以来一直从事审计与投资工作，曾任德龙集团投资总监、北京裕成德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曾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秦亮先生与持有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

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四、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郑蜀闽，女，中国国籍，1972 年出生，硕士。自 1999 年起长期从事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资本市场融资并购、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资本市场经验。历任本公司第六届至第十一届董事、第六届至第十三届董事会秘书，第十一届至第十三届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

郑蜀闽女士与持有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詹培，男，中国国籍，1988 年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佳士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本公司外派财务总监、财务部副总经理、资本运营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詹培先生与持有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